

债券代码：112468

债券简称：16景峰01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证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22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峰医药”、“公司”、“发行人”）2022年1月29日对外披露的《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证券作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600万元至7,200万元	亏损：106,851.4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3,000万元至25,000万元	亏损：128,653.8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1元/股至0.082元/股	亏损：1.21元/股
营业收入	7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	87,791.86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64,000万元至94,000万元	86,682.59万元

注：上述表格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发行人初步测算的结果。发行人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报告期内，受药品招投标降价及地方辅助用药的政策影响，发行人部分产品销售量下降导致销售收入减少。

（二）发行人对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较同期减少，同时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各项成本费用较去年同期均有不同幅度的下降。利润同比减亏。

(三) 报告期内, 发行人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等确认投资收益约2.26亿元, 上述投资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一) 本次业绩预告是发行人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发行人2021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 发行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涉及发行人的所有信息均以刊登在指定媒体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谨慎投资。

摩根士丹利证券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摩根士丹利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